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欣蓓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20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0704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80000A1150070413_1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立交響樂團(以下簡稱該團)「第16屆明日之星甄選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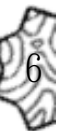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115年4月15日北市樂研字第115300116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傑出青少年音樂人才，該團辦理明日之星甄選，透過活動遴選優秀青少年音樂家，優勝者將可與樂團一同演出協奏曲音樂會，以拓展音樂演奏生涯，邁向國際舞臺。
- 三、本(115)年度甄選樂器：
 - (一)木管：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低音管。
 - (二)銅管：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。
 - (三)打擊樂：馬林巴木琴。
- 四、參加資格者如下：
 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- (二)報名者年齡為15歲至23歲以下，以甄選收件截止日(115年5月29日)為準，為民國92年5月30日起(22歲以內，未滿23歲)至100年5月29日(含)前(年滿15歲)出生

學務處 115/04/20 13:10



1150002225

有附件



者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僅接受網路線上報名，無需繳交報名費，步驟如下：

(一)上傳初選影音檔案（影片規定請詳見甄選簡章）至 Youtube，並取得影片連結。

(二)備妥甄選曲目之樂譜封面或曲目封面檔案，且格式為 PDF或JPG檔。

(三)備妥以上資料後，填寫線上報名表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MfAYdGr4aPtMcX18>

(五)活動報名截止日期：115年5月29日17:30止。

六、檢附「第16屆明日之星甄選簡章」1份，倘對旨揭活動有疑義，請逕洽該團承辦人吳先生(電話：02-25787-6731#724、電子信箱：cywu0930@taihearts.com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國高中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